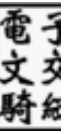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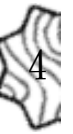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潘雨虹
電話：8462860#572
電子信箱：iris9689@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10113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年海洋教育創新學優質團隊選拔實施計畫
(376550000A_111011310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111年海洋教育創新教學優質團隊選拔」實施計畫1份，敬請各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16日臺教綜（二）字第1112100169A號函、111年4月20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36253號函暨國立臺灣海洋大學111年6月6日海洋教育字第1110011699號函辦理、本府111年4月25日府教課字第1110084817號函諒達。
- 二、為獎勵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將海洋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教學，鼓勵教師跨校、跨領域共組專業合作社群，並進行海洋教育跨領域主題創新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三、旨揭實施計畫重點說明（請詳閱附件）：
 - （一）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學以下教師組成之教學團隊，每隊成員由3-6位教師組成，每校以1團隊為限（跨校團隊不受此限）。

111/06/09



(二)徵選組別：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共三組。

(三)報名方式及報名時程：

1、由本府教育處推薦(非跨校團隊)：

(1)本縣所轄各國小、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依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分別每組推薦1至10個團隊，學校不得自行報名。

(2)報名時程：即日起至111年6月15日(星期三)截止前檢齊選拔報名表、切結書授權等書面正本各1份，以及方案內文書面乙式3份，並彙整為電子檔光碟(Word、PDF)1份，以郵寄方式逕寄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潘小姐(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電話：8462860分機572。

2、自行報名(跨校團隊)：

(1)跨校團隊一律採自行報名(每團隊由同級學校2校以上組成)。

(2)報名時程：即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星期四)截止前檢齊選拔報名表、切結書授權等書面正本各1份，以及方案內文書面乙式3份，並彙整為電子檔光碟(Word、PDF)1份，以郵寄方式逕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吳小姐(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綜合3館3樓)，聯絡電話：(02)2462-2192分機1248。

(四)獎勵：

1、各組獎項分別評選特優1至5隊、優等1至5隊、佳作若干隊(視參賽作品數量及品質，並依評審決議增減獎

項名額)，每隊獲獎人員頒發獎狀乙紙，得由本府核實敘獎鼓勵。

- 2、榮獲特優獎項者，另薦送至「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課程教學團隊獎」進行表揚，並核發獎金新臺幣1萬2,000元。本獎金依據「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辦理，該獎支給條件須符合「獲獎人或獲獎團體數占參賽人或參賽團體數之比例應在20%以下」規定情形下發予獎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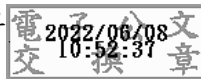
四、詳細資訊及相關附件下載請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

<https://tmec.ntou.edu.tw/p/406-1016-72427,r625.php?Lang=zh-tw>。

- 五、如有任何疑義，請洽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吳佩珊小姐，電話：02-2462-2192分機1248。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裝

訂



線